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生物”、“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康泰生物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公开发行35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91.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7002850056号《验资报告》。

根据《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研发生产楼建设项目	32,017	27,000
2	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	10,213	8,600
合计		42,230	35,600

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08.06万元后，预填充灌装车间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7,691.94万元。

二、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安排，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海生物”）。

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民海生物将于近期购买募投项目所需进口设备，金额为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由于公司需要使用银行信用证方式支付采购设备所需资金。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需要公司划转资金至信用证开户行账户。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 4,000 万元划转至该信用证账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康泰生物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其他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以部分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计划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康泰生物全资子公司民海生物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

设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所述，中信建投证券同意康泰生物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开立信用证购买进口设备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宋双喜

侯世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9 日